

##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董事会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6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地址为北京市大兴区亦庄东工业区双羊路 8 号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- 3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，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，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宣奇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

同意确定 2021 年 8 月 11 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7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8 万股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0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产业基金部分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作为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普丰云华”）有限合伙人之一，认缴出资 5,000 万元人民币。截至目前，公司认缴未缴出资额 2,000 万元。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要，未来不再对普丰云华认缴未缴的部分进行出资，公司现拟将其中 1,000 万元出资份额转让给芜湖市晟鹏佳禾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另外 1,000 万元出资份额转让给公司董事长宣奇武先生。因公司对上述 2,000 万出资份额尚未构成实际出资，上述交易转让价格均为 0 元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转让产业基金部分出资份额暨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关联董事宣奇武先生、刘剑女士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11日